

类别标记：A

宁波市农业农村局文件

甬农函〔2026〕47号

宁波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10号建议的答复

陆宝法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关于支持深化宁波农村共同富裕“片区共富+人才赋能+业态融合”三位一体的建议》收悉。建议对于提升我市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能级、拓宽农民增收渠道、推动共同富裕具有重要意义。现根据有关清单式答复的要求，经商市人力社保局、自然资源规划局、文广旅游局，答复如下。

序号	具体诉求	答复内容
1	深化片区化 联建，破解 “小散弱” 发展困境	<p>我市作为乡村片区组团发展的先行者，不断迭代完善片区组团、乡村运营、青年入乡“三把金钥匙”，为乡村振兴注入强劲动力。目前全市共有40个片区入选省级重点村组团片区，2025年片区村均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达364万元。</p> <p>1.全域空间一体规划。坚持全域规划，完成10个“县城-中心镇-重点村”发展轴空间专项规划编制，构建沿四明山带、沿杭州湾带、沿象山港带“三带十轴”格局，有力衔接40个重点村组团片区，形成全域发展良好态势。截至目前，谋划发展轴共富项目2058个，实施片区项目273个。</p> <p>2.建设运营一体推进。坚持运营前置，以三个“多元”（即多元主体协同参与、多元模式协同开发、多元业态创新培育）构建“业态自营--整村运营--跨村联营--全域整营”多层发展路径，推动乡村功能升级与价值拓展，催生八大领域197个新业态，不断提升组团片区发展动能。</p> <p>3.发展成果一体共享。坚持成果共享，探索以“保底+分红”“众筹持股”等多种形式保障片区内村集体和村民收益，持续打造紧密联结各村利益的产业业态，推动片区内强中弱村同频奔富。</p> <p>下步，我们将继续坚持片区化组团式发展，加速省级片区项目建设，争取更多片区列入省级</p>

		重点村片区，打造片区特色 IP 品牌，推动片区差异化运营特质化发展。
2	强化人才全链赋能，激活乡村内生动力	<p>1.搭建人才招引平台。打造“乡村运营+实践站点”人才招引平台，连续3年承办全省乡村运营路演大赛，7个区（县、市）开启整县招募运营，引进运营团队39支，发布运营项目62个，以优秀团队与优质资源叠加推动乡村蝶变。</p> <p>2.打造人才梯次矩阵。优化青年入乡政策支持，构建青年人才扎根乡村、服务乡村、发展乡村的良好生态。截至2025年，累计培育“浙农英才”51名、农创客1.3万名、“新农人”近7万人。</p> <p>3.完善人才激励机制。对接“甬江人才工程”，为农业细分领域人才提供最高50万元个人奖补和300万元团队资助。比如奉化区推出“运营补助+增收奖励”最高80万元奖补政策，共16支运营团队获该项补助，催动679个业态落地，引进运营人才800余人。</p> <p>下步，我们将继续以“新农人”队伍建设为抓手，完善人才“引育用留”体系，强化政策支撑保障，在用地审批、金融贷款、税收减免等方面支持乡村运营人才项目落地，释放强村富民“源动力”。</p>
3	推动业态深度融合，延伸共同富裕价值链条	<p>1.聚焦优一产，推动特色发展。2025年新获评省级“土特产”名品12个，累计44个；新增国家农业产业强镇创建1个，累计达6个，居全省首位。做大“2+X”种业品牌矩阵，种业总产值超50亿元。</p>

		<p>2.聚焦强二产，推动全链发展。深入实施农产品加工技改升级，培育省级“土特产”全产业链14条，其中百亿级1条，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约1800亿元。新增百亿级产业链“象山海鲜”列入省农情监测调度系统。制订完善省级“土特产富”全产业链“一图一表”，印发《支持“土特产富”全链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》。</p> <p>3.聚焦活三产，推动融合发展。实施质量兴农、品牌强农战略，构建“区域公共品牌+产品品牌+企业品牌”体系。深化培育农文旅融合业态，打造“乡旅共富路”区域IP和休闲农业精品。保障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用地需求，出台实施细则，强化政策供给和指标配置。</p> <p>下步，我们将继续加快推动产业集群成链，促进三产深度融合，健全订单农业等利益联结机制，不断延伸产业共富价值链条，带动农民“全程参与、全链受益”。</p>
4	健全长效保障机制，筑牢共富底线	<p>1.健全保障机制。深化“扩中提低”，制定下发《宁波市促进低收入农户持续增收若干举措》，完善“县乡村户”一体帮促机制，健全低收入群体动态监测体系，推动“一户一策”帮扶举措落实落地。</p> <p>2.帮扶农民就业。出台《宁波市财政资金支持低收入农户集成帮扶增收实施办法》，落实乡村公益性岗位就业增收和共富项目联农带农促富等专项举措，优化农民收入结构水平，增强“内生造血”能力。</p> <p>3.加强兜底保障。用好低收入农户共富慈善基</p>

		<p>金，扩大养老保险提档补缴覆盖面，实现综合性保险动态全覆盖。加大水电气补贴、“雨露计划”补助，完善“物资+服务”帮扶模式，确保增收帮扶取得实效。</p> <p>下步，我们将继续深化“1+7+X”帮共体、“一户一策”等帮扶机制，实施清单化、全链式闭环管理，守牢共富增收底线。</p>
--	--	--

感谢您对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，希望继续对“三农”工作给予支持。



(联系人：张兴朝 联系电话：13185969012)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厅、市人大代表工委、市督考办、市人力社保局、市
自然资源规划局、市文广旅游局。

宁波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6年6月8日印发
